

证券代码：831450

证券简称：金宏气体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3 月 28 日 14:00。

预计会期 0.5 天。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0 年 3 月 27 日-2020 年 3 月 28 日。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

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现将网络投票事项通知如下：

（1）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时间为 2020 年 3 月 27 日 15:00 至 2020 年 3 月 28 日 15:00。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2）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3）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或其他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3 月 24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卜浩、顾程律师。

（七）会议地点

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安民路 6 号公司 408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

（二）审议《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

（三）审议《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予以汇报。

（四）审议《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五）审议《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六）审议《授权公司董事长基于生产经营需要在 2020 年度财务预算范围内签署银行借款合同和相关担保协议》议案

在 2020 年度财务预算范围内，基于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董事会授予董事长累计签署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 18 亿元、实际贷款总额不超过 10 亿元的相关银行贷款法律文件，并有权使用公司相关资产对该等贷款提供担保，董事长行使该等授权时不得违反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七）审议《公司 201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议案

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将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

（八）审议《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拟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作为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具体签约等事宜。

（九）审议《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一）》议案

为支持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金向华及其配偶韦文彦同意为公司银行综合授信、贷款担保提供无偿个人担保，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 18 亿元、实际贷款总额不超过 10 亿元。

（十）审议《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二）》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2020 年度公司拟向关联方浙江德清华科气体有限公司采购甲烷及钢瓶，预计金额 16 万元以内。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4、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5、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注：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

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二) 登记时间：2020年3月25日-26日，上午8:30-12:00，下午13:00-16:30

(三)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龚小玲；联系电话：0512-65789892；传真：0512-65789126；电子邮箱：dongmi@jinhonggroup.com；地址：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安民路6号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二)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3月2日